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 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 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3、业务规模

立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37.22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58 亿元。2018 年度立信共为 569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 7.06 亿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365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 家）、批发和零售业（20 家）、房地产业（20 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7 家），资产均值为 156.43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18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1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2018 年 3 次，2019 年 0 次；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2018 年 5 次，2019 年 9 次，2020 年 1-3 月 5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刘志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签字注册会计师	秦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质量控制复核人	郑帼琼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否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刘志红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0 年 11 月至 2005 年 6 月	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10 月	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7 月	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008 年 8 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权益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秦川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7 年 5 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郑帼琼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5 年 12 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顾问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19年度	2020年度	增减%
财务报表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00.00	100.00	/
内部控制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40.00	40.00	/
合计	140.00	140.00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的履行职责，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因此，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具备丰富的审计服务经验，满足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要求，本议案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